

附件 1

青海省兴海县曲什安镇人 民政府

2019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兴海县曲什安镇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兴海县曲什安镇 2019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六、部门收支总表
- 七、部门收入总表
- 八、部门支出总表
- 九、部门项目支出表

第三部分兴海县曲什安镇 2019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兴海县曲什安镇概况

一、主要职能

1. 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决议以及上级国家行政机关的决定和命令。
2. 执行全乡的社会和经济发展计划、预算，管理本乡内的经济、教育科技、文化、卫生、体育事业和财政、民政、治安、人民调解、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移民开发、计划生育等行政工作。
3. 保护社会主义的全民所有财产和劳动群众集体所有财产，保护公民私人所有的合法财产，维护社会秩序，保障公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
4. 保护各种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
5.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民族宗教政策，保障少数民族的权利和尊重少数民族的风俗习惯，尊重民族宗教信仰。
6. 保障宪法和法律赋予妇女的男女平等、婚姻自由等各项权利。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兴海县曲什安镇 2019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一级预算

序号	单位名称
1	兴海县曲什安镇
2	
3	

.....	

第二部分 兴海县曲什安镇 2019 年部门预算表

部门公开表 1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9 年预 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69.26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69.66	569.66	
(一) 经费拨款收入	769.26	二. 卫生健康支出	54.71	54.71	
(二) 专项收入		三. 国防支出			
(三)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四. 公共安全支出			
(四) 罚没收入		五. 教育支出			
(五)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六. 科学技术支出			
(六) 其他收入		七.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8	98	
		住房公积金	46.89	46.89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769.26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769.26	769.26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19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769.26	769.2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69.66	569.66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61.84	561.84	
201	03	01	行政运行	276.36	276.36	
201	03	50	事业运行	153.38	153.38	
201	03	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32.1	132.1	
	29		群众团体事务	7.82	7.82	
201	29	2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7.82	7.8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8	9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96.05	96.05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金	91.75	91.75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4.3	4.3	
	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障基金的补助	1.95	1.95	
208	27	01	财政对失业保险金的补助	1.95	1.9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4.71	54.71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4.71	54.71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54.71	54.7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6.89	46.89	
	02		住房改革支出	46.89	46.89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46.89	46.89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2019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合计	769.26	714.86	54.4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2019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类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22.77		
	1 基本工资	101.2		
	2 津贴补贴	289.56		
	3 奖金	20.2		
	4 养老金	91.75		
	5 失业金	1.95		
	6 医疗保险	54.71		
	7 其他人员工资	6.2		
	8 其他人员医疗保险	0.26		
	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56.9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4.4		54.4
	1 办公费	6		6
	2 印刷费	1.18		1.18
	3 手续费	0.82		0.82
	4 水费	1.8		1.8
	5 电费	5.4		5.4
	6 邮电费	1.18		1.18
	7 办公用房取暖费	12.96		12.96
	8 差旅费	6		6
	9 维修维护费	2		2
	10 租赁费	0.82		0.82
	11 会议费	4.6		4.6
	12 培训费	2		2
	1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2		8.2
	14 其他交通费用	1.44		1.4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2.09		
	1 住房公积金	46.89		
	职工取暖费	12.58		
	退休人员工资	4.3		
	2 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20.5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2019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	工会经费	7.82		
	……	……			

部门公开表 4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年度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 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合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本年预算数	8.2	0	0	8.2	0	8.2

部门公开表 5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19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9年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2019年预算数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769.26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69.66
（一）经费拨款收入		二. 卫生健康支出	54.71
（二）专项收入		三. 国防支出	
（三）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四. 公共安全支出	
（四）罚没收入		五. 教育支出	
（五）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六. 科学技术支出	
（六）其他收入		七.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8
三. 上级补助收入		九. 住房保障支出	46.89
四. 事业收入		十. 节能环保支出	
其中：教育收费收入		十一. 城乡社区支出	
五.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十二. 农林水支出	
六. 下级单位上缴收入		十三. 交通运输支出	
七. 其他收入		十四.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769.26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769.26
八.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二十七. 结转下年	
九. 上年结余			
收 入 总 计	769.26	支 出 总 计	769.26

部门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及功能科目名称	资金来源										
				总计	使用以前年度结余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下级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的收支差额
类	款	项						金额	其中：教育收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69.66		569.66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61.84		561.84								
201	03	01	行政运行	276.36		276.36								
201		50	事业运行	153.38		153.38								
	03													
201	03	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32.1		132.1								

	29		群众团体事务	7.82		7.82								
201	29	2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7.82		7.8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8		9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96.05		96.05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金	91.75		91.75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4.3		4.3								
	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障基金的补助	1.95		1.95								
208	27	01	财政对失业保险金的补助	1.95		1.9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4.71		54.71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4.71		54.71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54.71		54.7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6.89		46.89								
	02		住房改革支出	46.89		46.89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46.89		46.89								
合计				769.29		769.29								

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及功能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下级单位补助支出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769.29	769.2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69.66	569.66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61.84	561.84					
201	03	01	行政运行	276.36	276.36					
201		50	事业运行	153.38	153.38					
	03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32.1	132.1					
	29		群众团体事务	7.82	7.82					
201	29	2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7.82	7.8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8	9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96.05	96.05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金	91.75	91.75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4.3	4.3					
	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障基金的补助	1.95	1.95					
208	27	01	财政对失业保险金的补助	1.95	1.9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4.71	54.71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4.71	54.71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54.71	54.7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6.89	46.89					
	02		住房改革支出	46.89	46.89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46.89	46.89					

部门项目支出表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及功能科目名称	资金来源																
				总计	使用以前年度结余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下级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的收支差额						
类	款	项	金额						其中: 教育收费											
			合计																	

2019 年曲什安镇无项目预算支出，此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兴海县曲什安镇 2019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 说明

一、关于兴海县曲什安镇 2019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兴海县曲什安镇 2019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769.26 万元，比 2018 年增加 86.95 万元，主要是主要是政策性增资、退休人员工资。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69.26 万元,；支出包括：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69.66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8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46.89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54.71 万元。

二、关于兴海县曲什安镇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兴海县曲什安镇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769.29 万元，比 2018 年增加 86.95 万元，主要是政策性增资、退休人员工资。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69.66 万元，占 74.0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8 万元，占 12.74%；。住房保障支出 46.89 万元，占 6.09%，卫生健康支出 54.71 万元，占 7.11%。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支出（项）2019 年预算数为 276.36 万元，比 2018 年增加 8.35 万元，增加 3.1%，主要是职工工资增加。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支出（项）2019 年预算数为 153.38 万元，比 2018 年增加 25.15 万元，增加 19.61%，主要是职工工资增加。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2019 年预算数为 132.1 万元，比 2018 年增加 6.25 万元，增长 4.96%。主要是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增加。

4、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项）2019年预算数为7.82万元，比2018年增加7.82万元，增长100%。2018年无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19年预算数为91.75万元，比2018年增加16.62万元，增长22.12%。主要是职工工资增加养老金增加。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项）2019年预算数为1.95万元，比2018年增加1.31万元，增长204.68%。主要是职工工资增加失业金增加。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19年预算数为54.71万元，比2018年增加54.71万元，增长100%。主要是新增职工医疗保险预算。

8、住房保障支出 221（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19年预算数为46.89万元，比2018年增加17.2万元，增长57.93%。主要是职工工资增加住房公积金增加。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项）2019年预算数为4.3万元，比比2018年增加4.3万元，增长100%。2018年无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三、关于兴海县曲什安镇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

况说明

兴海县曲什安镇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769.26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714.8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养老金、失业金、医疗保险奖金、住房公积金、退休人员工资、在职取暖费

公用经费 54.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办公用房取暖、差旅费、维修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等。

四、关于兴海县曲什安镇 2019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兴海县曲什安镇“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8.2 万元，与上年相同。其中：无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8.2 万元，无增减；无公务接待费。

五、关于兴海县曲什安镇 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的说明

兴海县曲什安镇 2019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关于兴海县曲什安镇 2019 年部门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兴海县曲什安镇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769.26 万

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69.66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8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46.89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54.71 万元。

七、关于兴海县曲什安镇 2019 年部门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兴海县曲什安镇 2019 年收入预算 769.2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769.26 万元，占 100%。

八、关于兴海县曲什安镇 2019 年部门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兴海县曲什安镇支出预算 769.2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69.26 万元，占 100%。

九、关于兴海县曲什安镇项目支出预算情况的说明

2019 年度曲什安镇无项目预算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19 兴海县曲什安镇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54.4 万元，比 2018 年预算增加万元，主要是主要是政策性增资、退休人员工资。

（二）政府采购安排情况。

2019 年度曲什安镇无政府采购支出。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底，兴海县曲什安镇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4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2 辆、其他用车 2 辆。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19 年兴海县曲什安镇专项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769.26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类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包括财政部门经费拨款、专项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罚没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和其他收入。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 附属单位缴款：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

(六)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如投资收益、利息收入等。

(七)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二、支出类

(一) 一般公共服务(类)(款)行政运行(项)：指部门行政单位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三、其他

(一)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预算单位对所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指财政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工作人员因公出国（境）的往返机票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是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及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发生的租用费、燃料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是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